**娄庄中心小学2023年度艺术教育发展报告**

我校是一所农村中心小学，随着课程改革的深入发展，学校艺术教育有了长足的发展。艺术教室、教学设施一应俱全。

我校能严格执行课程计划，按要求开齐开足音乐、美术课程；根据本校及学生特点，开发具有实践性的校本艺术课程，我校艺术教育坚持面向全体学生，按规定选用国家审定通过的音乐、美术教材，按照课程标准和教材内容进行教学；能根据学生发展需求，利用当地教育资源，开发具有民族、地域特色的艺术课程，如，石绘、呼拉圈舞等，从而拓展教学内容，推进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较好地实现了课程标准规定的教育目标。

在艺术教育的教学实践中，我校教师十分注重教学过程的优化，教学方法科学、合理，教学手段多样化，应用得当，能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教学效果较好。学生能主动参与，成为学习的主体，获得生动的审美体验；全体学生在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等方面有所发展。

我校能坚持根据教学目标，认真组织实施有效期末考查，考核结果记入学生《成长手册》和学籍档案；在教学活动中，教师比较重视过程性评价，关注学生艺术活动中的表现。我校平时能按照国家课程方案规定的课时数和学校班级数配备数量基本够用的专职艺术教师，兼职艺术教师，满足艺术教育基本需求，并积极加强教师培训，提高队伍素质。目前，我校有艺术教师4人（其中专职2人、音乐 1人、美术1人，兼职2人），艺术教师生师比为 1：50；艺术教师平均周课时约14课时/周；本学年艺术教师参加县级以上培训人数为4人。

我校艺术教师学历水平达国家规定标准，专业结构、职称结构等比较合理，队伍比较稳定。 我校在评选先进、职称评聘时，艺术教师享有和其他教师同样的待遇；其工作量（包括艺术课和课外艺术活动辅导等）计算合理。

我校艺术教师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有团队合作精神；教学态度认真，能较好地完成艺术教育工作任务。能经常观摩校级及区内其他学校艺术教师的研讨课；能认真参与课题教研活动，能撰写具有一定质量的教科研论文。学校的艺术教育能突出育人宗旨，面向全体学生，能有计划地开展健康向上、符合少年儿童身心特点的艺术活动，能结合重大节日庆典活动，对学生进行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教育。不参加任何商业性的艺术活动或庆典活动。

我校积极面向全体学生组织开展艺术活动，因地制宜建立学生艺术社团或兴趣小组，保证每周有固定的艺术活动时间，每年组织合唱节、美术展览和艺术节等活动。充分利用学校校歌、广播、电视、网络以及校园、教室、走廊、宣传栏、活动场所等，营造格调高雅、富有美感、充满朝气的校园文化艺术环境。目前，我校有校级合唱、小提琴、国画、手工、石绘、软笔书法、硬笔书法、舞蹈、戏剧、主持、版画、琵琶等学生艺术社团/兴趣小组数量 12个，学生参与艺术活动占学校学生总数比例为100 %，校园文化艺术环境较好。

我校开展的艺术活动是群众性的活动，从编导﹑排练到展示，学生均全员参与，大多数学生每人能参加一项艺术展示活动。

我校能根据自身条件，结合重大节日庆典开展艺术教育；每年举办一次综合性的校园艺术节活动，取得了比较显著的成效；我校积极组织师生参加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举办的艺术展演活动，取得一定的成绩。学校有一名副校长分管艺术教育工作，建立了艺术教育工作议事制度；艺术教育纳入学校长期发展规划，学校年度工作计划中也列入了艺术教育的工作内容。

我校成立了艺术教研组，建立了校本教研制度，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形成了艺术教育科研和教改的良好风气。学校建立艺术活动的管理组织，由少先队和艺术教研组负责指导全校艺术教育活动，能较好地发挥少先队在艺术教育活动中的作用。学生参加校外艺术比赛或艺术活动及时上报教育主管部门批准备案。我校能按照《标准》有关规定配备音乐、美术等艺术教育专用教室。现有艺术专用教室/活动室 8 个，其中音乐3个、美术4个、其他 1个（音乐教室1个、舞蹈室1个、美术教室1个，书法室1个，绘画室1个，劳技室1个，音乐活动室1个、美术活动室1个）；艺术场馆1个，面积达300平方米。

我校能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艺术教育器材、设备。每年对消耗性器材设备给予更新，基本满足教学要求；器材保管妥善，使用率较高。学校有基本的学校艺术教育资料档案，能根据课堂教学需要，为艺术教师提供必须的艺术教育教学资料。学校公用经费中有艺术教育费用，基本上能保证艺术教育正常开展。

今后，我校将不断深化艺术课程教学改革，加强课堂教学研究，全面提高学校艺术教育的教学质量，建设并培养一支能满足学校艺术教育所需，又具有高素质教育能力和水平的教师队伍；并进一步加强校本研修，开发音乐、美术、舞蹈等校本课程。使学生进一步拓展学习艺术的空间。

2023年11月